关于加快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

纺织服装产业是我省传统优势产业、重要支柱产业和民生产业,在稳增长、促就业、保民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受多种因素影响，我省纺织服装产业国际国内竞争优势削弱，产业转型升级压力加大。为进一步加快我省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制定本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方向，以构建新型产业生态为主线，以推进产业集群化、高端化、品牌化发展为路径，立足我省产业优势，进一步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努力打造科技、时尚、绿色新时代山东新纺织。

到2023年，初步形成产业基础有效提升、产业链配套率明显增强、产业生态圈更加优化的全省性与区域性的产业生态系统。产业集群化特征更加明显，产业布局更加优化，培育一批生态良好的先进产业集群。产业高端化有显著进展，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品牌化有较大提升，形成一批国内外知名纺织服装品牌。培育5家以上年营业收入过百亿元的国际知名纺织服装企业，做大做强一批年营业收入在20亿元以上的潜力型企业。

到2025年，形成基本完善的融通发展、协同创新、共生共赢的全省性与区域性产业生态系统。全省纺织服装产业通过持续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明显提升，创新驱动的科技产业、文化引领的时尚产业、责任导向的绿色产业特点更加显著，为我国实现制造强国目标发挥重要作用。

二、加快营造产业新生态

（一）促进企业融通发展。通过夯实融通载体、完善融通环境，发挥大企业引领带动作用，提高中小企业质量效益水平，打造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产业格局。重点挖掘和推广围绕供应链协同的纵向融通发展、依托区域生态的块状融通发展、基于创新能力共享的专业能力重构式融通发展、基于数据驱动的数字化转型融通发展四种典型模式。积极推进企业以产业链为纽带，在研发链、供应链、数据链以及人才、管理、资本等方面资源及信息开放，形成一批涵盖大中小企业的高质高效协同配套体系。（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二）推进产业协同创新。落实创新驱动战略，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加快纺织服装领域政、产、学、研、金、服、用“北斗七星”创新体系建设。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优势企业资源整合、技术融合、项目联合、人才聚合，推进纺织服装产业与其他行业融合创新，加速推动纺织服装领域关键技术、前沿技术创新突破，加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研发，提高产业链各环节创新增值能力，加速上游科研成果在下游落地应用。进一步发挥纺织服装领域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创意设计园区（平台）、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作用，引领带动行业创新能力提升。（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三）搭建共性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建立和完善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跨产业链、跨部门合作的共性服务平台。围绕产业关键领域、关键环节，鼓励龙头骨干企业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主导构建产业智能化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并推广一批先进数字化平台与产业新模式，强化公共服务能力，推进试点示范引领，形成可复制、可推广、见效快的解决方案和应用案例，带动全行业转型升级。积极引进国内外优秀行业领军人才和技术团队来我省创新创业，打造一批按照国际化模式运作，拥有核心技术、领军人才的双创平台。（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三、推进产业集群化

（四）优化产业集群布局。以市场为导向，坚持行业发展与资源、要素、环境、市场以及产业基础相适应，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形成定位精准、产业配套、优势互补、协同协调的产业发展区域布局。推进青岛针织、童装、纺织机械，滨州纺织、绳网，烟台毛衫，潍坊男装、家纺，淄博纺织服装，临沂男装加工、劳保手套，济宁手套、休闲服，德州土工用纺织材料、棉纺织，菏泽棉纺织，枣庄针织服装，聊城棉纺织、蜡染等特色产业集群进一步做大做强，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五）促进产业集群升级。鼓励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在生产运营各环节与本地上下游企业形成紧密业务共同体。促进产业集群专业化分工与产业链高效协作，支持中小企业以龙头企业为引领，专注于特定细分产品市场和技术领域，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鼓励有条件的市地规划建设智能、生态纺织服装产业园区，吸引产业链带动作用大、配套性强的优势企业或项目入驻，实现产业集约集聚、配套便捷、智能高效。（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六）完善产业集群服务。着眼于产业提升与高质量发展，推动建设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服务平台。通过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升级，构建顺畅、高效的产业集群创新链、供应链、协作链、产销链。鼓励有条件的地市，高水平建设集销售展示、时尚趋势发布、电子商务、物流运输为一体的专业化线上线下市场，服务优势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济南泺口、青岛即墨、临沂兰山、淄博淄川等纺织服装市场对于消费升级及服装产能的支撑服务。支持在产业集群细分领域，强化差异性发展和集群配套，打造一批创新活力强、产业特色鲜明的纺织服装特色小镇。（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四、推进产业高端化

（七）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巩固并扩大棉纺织行业发展优势，以印染行业为产业安全与效益改善支点，以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为产业增长点，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改变我省纺织服装产业棉纺占比大、终端产品占比少、印染环节相对缺乏的产业现状，不断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以市场为导向，鼓励研发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扩大中高档产品供给，满足消费升级需求。推进纺织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大力拓展新型产业业态与产品品类。（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八）推进重点领域高端化。大力发展新型纤维材料、高端纺织制造、智能绿色印染、时尚家纺服装、高端产业用纺织品、高端纺织机械6大领域。强化差别化、功能化、绿色化新型纤维材料研发，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加快成果转化和产能扩容。以“智能制造+产品创新”为主攻方向，提升纺织制造环节高端化水平。加快高水平数码印花、无水少水印染、植物染、功能性面料整理等重点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推进智能绿色印染共享工厂建设，加快产业模式创新和智能化转型。以“大家居+大健康+大时尚”为方向，促进时尚家纺产业发展。加快服装产业从OEM向ODM和自主品牌转型，推进产业品牌化、时尚化、个性化发展。以“新技术+新材料+新应用”为引领，进一步做大做强高端产业用纺织品产业。推动纺织智能装备、纺织专用新型传感器、纺织装备关键器件技术突破与研发。（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九）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动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纺织服装行业深度应用。推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指导督促企业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引导企业利用自动化、信息化、网络化等手段提高本质安全水平。针对纺纱、织造、印染等领域，在大型企业中推进建设一批绿色智能化工厂，在中小型企业中推进实施一批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逐步实现生产过程智能化、控制系统智慧化、在线监测信息化、制造过程绿色化。在服装、家纺等终端领域，重点提升数字技术、信息技术在创意设计、供应链管理、销售链管理、生产模式创新等方面融合应用。建设纺织服装行业互联网平台，培育一批基于互联网的服务型制造、协同制造、柔性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等新型产业模式，提升我省纺织服装产业柔性化、协同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应急管理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五、推进产业品牌化

（十）推进供给侧改革。继续深入实施“三品”战略，引导企业以消费升级为引领，强化流行趋势研究，推进产品个性化、时尚化、多样化、品质化发展。鼓励龙头骨干企业与国际知名设计公司、顶级设计师开展合作，设立国际创意设计研发机构，大力培育和创建国家级纺织服装创意设计试点示范园区（平台）。引导企业弘扬诚信精神与工匠精神，加强从原料采购到生产销售全流程质量管控，推进产业“品质革命”。（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市场监管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十一）推进时尚化提升。以重点城市、重点行业、重大项目、重大活动为依托，支持青岛、济南、威海等时尚城市建设，打造“时尚山东”。办好中国（青岛）国际时装周、泉城风尚国际时装周等重大活动，推动成立山东省时尚产业联盟,支持青岛纺织谷、青岛东方时尚、济南国际时尚创意中心等纺织服装时尚创意园区发展，实施一批带动效应明显的优势时尚创意项目。大力培育和引进时尚设计领域知名机构、知名赛事和高端人才，集聚一批具有广泛代表性与影响力的时尚“大师、大事、大牌”。鼓励企业参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际服装服饰博览会、时装周、产业论坛、设计大赛等，对接国际流行趋势前沿。（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商务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十二）强化品牌打造。大力培育国家级重点跟踪培育纺织服装品牌企业，加大对品牌企业的服务推广力度。引导企业面向消费市场及下游市场，强化品牌思维，创新品牌运营模式，拓展品牌营销渠道，建立国际国内、线上线下多层次、多元化营销体系，打造一批市场影响力大、美誉度高的终端消费品牌、加工制造品牌和区域集群品牌。促进品牌与文化创意、现代科技、时尚潮流、生活方式相结合，讲好品牌故事，进一步提升品牌内涵与品牌价值。推进品牌与网络新媒体、新平台、新零售的结合与渠道传播，完善线上线下品牌打造及推广体系。引导龙头企业与国际设计机构、品牌运营机构合作，提升品牌国际化水平。鼓励有创意设计及营销策划能力的企业，充分利用省内纺织服装产能，打造自有品牌。（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六、健全保障体系

（十三）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鼓励设立纺织服装产业基金，引导社会资本进入纺织服装领域，支持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鼓励各市、县积极统筹资金，加大对优质产业集群、公共服务平台、创意设计园区（平台）、重点培育品牌企业、新技术（成果）、行业重大展会赛事活动的支持力度。加大行业与金融机构产融对接，拓宽产业融资渠道。引导支持符合条件的纺织服装企业积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断促进纺织服装企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十四）强化人才支撑力度。针对创意设计和品牌营销短板，加大招才引智和院校相关专业学生培养力度，充实壮大一批专业素养高、满足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的纺织服装创意设计、品牌营销人才队伍。推进纺织服装企业与高校开展校企合作，鼓励企业深度参与高职及高等院校纺织服装类专业课程设置、教学设计，建设实训基地，为企业量身定做精准化需求人才。加强纺织服装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支持青岛大学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突出前沿引领，强化特色优势，为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和智力支撑。开展丰富多样的服装家纺设计大赛和行业技能大赛，在“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中设立纺织服装分赛，将纺织服装行业领域获奖作品纳入“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奖励范围。（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十五）扩大国内外交流合作。以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为导向，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国际大型纺织服装展会以及大型合作交流活动，拓展国内外市场，推进产业对接，强化产业协同。积极统筹相关资金，支持纺织服装企业参加国内外重大展会。（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十六）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建立纺织服装产业决策咨询专家智库，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研究、决策、咨询等支撑支持。省财政安排专门经费支持开展企业家队伍培训，并将纺织服装行业董事长、总经理等人员纳入企业家队伍建设政策支持范围。进一步强化对纺织服装企业的服务引导，建设和完善各级行业协会、产业联盟，广泛开展行业跟踪调研、信息交流共享、产业宣传培训等公共服务。加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时尚创意设计、专利技术、商标品牌等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营造公平竞争、有序发展的市场环境。（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